

新聞稿

“政府數據中心”投入運作

由行政暨公職局籌建的澳門特別行政區“政府數據中心”將於二〇一〇年十一月十五日正式投入運作。“政府數據中心”的構建是基於資源共享、提昇效率、集中管理、安全可靠、高效穩定及綠色節能等理念，為各公共部門提供多種優質的服務，特別是以統一的管理及安全標準保存、處理政府的數據，為電子政務的發展提供安全及穩定可靠的基建設施，從而有助於推動建設高效及現代化的政府。

“政府數據中心”的落成，將有助完善政務電子化所需的支援設備，逐步改變由各部門分別自設數據中心的做法，採用集中管理及資源共享的策略，使用服務的部門可共享中心的伺服器資源、電腦軟件資源、網絡系統資源、電力資源和專業技術人才等，而更重要的是可減省各部門各自為資訊設備進行購置、管理及保養維修等支出，在減省開支的同時，亦可加快資訊系統的構建。因此，無論是具充足或缺乏資源的部門，都將在資源共享的原則下得以受惠。

“政府數據中心”的服務功能包括四個層面：托管服務、安全服務、聯網服務及應用服務。

（一） 托管服務

提供設施、系統及人員服務以協助各公共部門托管其伺服器及虛擬伺服器，亦提供恆溫恆濕及防靜電的環境，安全地托管各公共部門的數據儲存媒體。

（二） 網絡系統安全服務

中心設有 24 小時網絡系統監察服務，無間斷監察網絡系統的運作及安全狀態，為網絡及各資訊系統提供預防性和及時性的保護；另外，還提供標準及安全的環境予各公共部門實施災難恢復的方案。

（三） 聯網服務

中心接駁高頻寬的互聯網連線，提供穩定高速的互聯網連接及瀏覽服務，同時亦接駁高頻寬的公共行政資訊網絡（InforMac），讓各公共部門方便快捷地交換數據。

（四） 系統應用服務

行政暨公職局多年以來一直為公共部門提供資訊系統服務，包括電郵服務、GOV.MO 域名註冊、網站托管及提供資料庫等服務，中心的成立將可進一步完善該等服務，提高應用服務的效率及穩定性，亦為發展更多的資訊應用提供可靠的平台。

“政府數據中心”的面積約一萬一千平方米，中心設有數據中心、復原中心、磁帶儲存室、網絡監控室、後備辦公室等，並提供 24 小時無間斷運作及支援服務。行政暨公職局短期內先為 5 個公共部門提供服務，預計首年可最少向十五個公共部門提供服務。此外，為使“政府數據中心”的運作達致國際級標準水平，行政暨公職局已計劃於來年為數據中心考取 ISO27001 資訊保安管理認證，並適時引用不同國際標準，提升服務及管理水平。